

【新聞稿】

五成四市民贊成救護車調派分級制

政府現正就救護車調派分級制（簡稱：分級制）進行公眾諮詢。香港研究協會就此於10月25至30日展開全港隨機抽樣電話訪問，成功訪問了1019名十八歲或以上市民，以了解市民對該份諮詢文件的意見。

調查結果顯示：四成一受訪者「滿意」現時救護車的服務，表示「一般」的佔三成七，而表示「不滿意」的則佔百分之六。對於現時召喚救護車服務被濫用的情況，最多受訪者認為情況「一般」，佔四成九；其次是「嚴重」，佔兩成四；再次是「輕微」，佔一成二；而表示召喚服務「沒有被濫用」的則只佔百分之三。諮詢文件建議根據傷病的緊急程度為救護車召喚服務訂下調派的優先次序，即分級制，五成四受訪者對此表示「贊成」，而表示「不贊成」的則佔兩成半。若推行分級制，六成八受訪者表示「擔心」部份市民會故意誇大傷病程度使其更快得到救護服務，表示「不擔心」的則佔兩成。當問及徵收緊急救護服務費能否有效鼓勵市民審慎使用救護服務時，五成受訪者認為「能夠」，而認為「不能夠」的則佔三成一。

調查亦進一步了解受訪者對分級制內容的意見。在對分級制表示「贊成」及「無意見」的次樣本中（764人），六成一受訪者表示「贊成」諮詢文件中將召喚救護車服務分為『情況危急或有生命危險』、『情況嚴重但無生命危險』及『非危急』三級制，並因應不同級別救護車有不同的到達時間的建議，而表示「不贊成」的則佔兩成。若推行分級制，被列為非危急的個案目標到達時間為二十分鐘內，三成九受訪者對此表示「時間過長」，表示「時間適中」的佔四成一，而表示「時間過短」的則佔百分之五。對於諮詢文件建議在分級制下，救護車抵達現場前，通訊中心操作員可提供急救指引，六成九受訪者對此表示「贊成」，而表示「不贊成」的則佔百分之九。

香港研究協會負責人表示，最多受訪者（41%）滿意現時救護車的服務，反映多數市民對現時救護車服務的評價正面。五成四受訪者贊成諮詢文件中為救護車召喚服務訂下調派優先次序的建議，相信與建議可令救護車召喚服務能更有效照顧不同傷病程度的服務使用者，得到大部份市民的認同有關。至於六成八受訪者擔心分級制實施後部份市民會故意誇大傷病程度使其更快得到救護服務，反映大部份市民憂慮誇大傷病程度等行為會破壞救護車調派分級制的原意。

在進一步了解受訪者（次樣本）對分級制內容的意見時，六成一受訪者贊成諮詢文件中將召喚救護車服務分成三級制的建議，反映建議中分級制的釐定得到大部份市民的認同。若推行分級制，被列為非危急的個案目標到達時間為二十分鐘內，四成一受訪者對此表示時間適中，但亦有三成九受訪者表示時間過長，反映市民在非危急個案目標到達時間的安排上意見分歧。對於六成九受訪者贊成在分級制下通訊中心操作員在救護車抵達現場前提供急救指引的建議，相信與建議能令傷病者在救護車到達前得到適切的協助有關。

值得注意的是，五成受訪者認為徵收緊急救護服務費能有效鼓勵市民審慎使用救護服務，反映大部份市民認同採用收費的方式能令救護車服務的使用更具效益。香港研究協會負責人指出，從調查結果所得，市民大致上對救護車調派分級制持正面態度；然而，在一些具體細節上，如非危急個案目標到達時間的安排仍需作深入研究。協會負責人呼籲政府，積極與社會各界進行溝通，深入了解服務使用者的需要，凝聚共識，提供更切合市民需要的召喚救護車服務，有效保障市民的生命安全。

附件：調查結果分析圖表（共兩頁）